



# 游仙区经济合作局 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2023年预算情况的说明

## 一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总体情况

2023年经济合作局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100万元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0万元，公务接待费10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。

## 二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具体情况

### 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

2023年预算安排0万元。

### （二）公务接待费

2023年预算安排100万元。

2023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上级部门检查调研接待。

### （三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

2023年预算安排0万元。单位现有公务用车0辆。

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安排0万元，与2022年预算持平。

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安排0万元，与2022年预算持平。

## 三、名词解释

1. 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“三公”经费，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及

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**附表：**

1. 游仙区经济合作局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；

2. 游仙区经济合作局政府性基金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。